淮安市加快生产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行动方案（2025-2027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生产性服务业”的决策部署及省委、省政府工作安排，全面落实《江苏省生产性服务业十年倍增计划实施方案》《江苏省加快生产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5-2027）》《淮安市“十四五”现代服务业发展规划》，加快推进生产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不断优化提升生产性服务业发展层次和水平，全力推动生产性服务业质提量增，助力构建现代服务业新体系，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行动目标

加快构建现代物流、金融服务、商务服务、科技服务、贸易服务五大优势型服务业，信息服务、节能环保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三大成长型服务业，平台经济等一批先导型服务业协同发展的“5+3+N”生产性服务业新体系，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到2027年，全市服务业增加值超3400亿元，生产性服务业增加值占比达50%、年均增速12%左右，规上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年营业收入超1000亿元、年均增速15%以上。

二、重点任务

（一）聚焦扩量提质，重点发展现代物流、金融服务、商务服务、科技服务、贸易服务五大优势型生产性服务业。充分发挥生产性服务业产业融合度高、知识与技术密集性强、创新能力突出、驱动力明显的优势，推进制造业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转型升级，助推我市“7+3”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353”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能级提升。

**1.现代物流。**深入落实连云港—徐州—淮安综合型现代流通战略支点城市建设方案，推动“两核、三走廊、九园区八中心”物流产业空间布局体系建设，构建以物流枢纽为引领、物流园区（中心）为支撑的物流节点网络体系。推进物流降本提质增效，加快空港、新港、黄码港等重点物流园区建设，补齐铁路专用线、多式联运转运设施等基础设施短板。加快实施机场三期改扩建，提升航空货运能级。推进盐河航道“三改二”工程，提升运输能力。优化运输组织形式，持续推进淮安港外贸通道建设。推动大型物流企业提供数字化、定制化物流服务。推动物流园区数字化转型、智慧化改造，不断完善“园区—配送中心—网点”的三级配送网络和寄递服务体系，加快推进园区电子商务、快递快运、仓储供应链、数字经济等产业融合发展。

到2027年，全社会物流总额达到19600亿元，实现物流业增加值400亿元，省级以上物流园区达到10家。（市发改委、市交通运输局、市邮政管理局、淮安海关等按职责分工负责，本项及以下各项任务均需各县区园区落实，不再单独列出）

**2.金融服务。**以市金融中心为主要载体，吸引银行、保险、基金、信托、创投、融资等优质机构落户。鼓励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推广“创新积分贷”“淮质贷”、投贷联动等融资模式，助力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常态化开展政银企对接，为项目主体提供多渠道融资服务。鼓励各银行机构聚焦“7+3”先进制造业集群、“353”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和重点产业链，积极调整优化信贷投向和信贷结构，服务实体经济融资需求。引导银行机构采取更加灵活的利率定价和利息还付方式，为符合条件的企业提供无还本续贷服务，有效降低企业综合融资成本。

到2027年，金融业增加值达到280亿元，全市上市后备苗圃企业超55家，制造业贷款余额达1000亿元。（人民银行淮安市分行、国家金融监管总局淮安监管分局、市政府办、市财政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商务服务。**以水渡口中央商务区、高铁商务区、淮安现代商务集聚区等为主要载体，积极招引500强企业、行业龙头企业、大型企业来淮设立综合型总部、区域性总部或功能型总部，鼓励企业设立研发、结算、决策中心等具有总部功能的机构，着力构建以先进制造业总部为重点、以生产性服务业总部为支撑、以现代农业总部为补充的总部经济发展格局。围绕淮安主导和特色产业，加快发展法律服务、会计审计、咨询调查、评估检测等专业服务，招引、培育一批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专业骨干企业。优化淮安国际博览中心等重点场馆展览设施布局，完善服务功能，推动馆展互动，提高场馆使用率和服务水平，加快建设区域会展名城，持续提升中国·淮安淮河华商大会、台商论坛等品牌影响力。

到2027年，全市规上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营业收入突破260亿元，规模以上企业达到450家（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统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科技服务。**重点围绕“7+3”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353”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引建新型研发机构，引导现有研发机构转型升级，加快建设长三角北部重要产业科技创新高地。鼓励市产业技术研究院采取拨投结合等方式联合实施重大技术创新，加强以企业为主体的重大科技攻关。加快推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体系建设，支持技术转移机构和技术经理人（经纪人、科技专员）加强技术转移服务，加快建立科技服务网络体系。聚焦成果转化和创业孵化，构建资源集成共享平台、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创业孵化平台，助推科技创新和产业转型升级。围绕我市主导产业，建设一批试验研究、产品研制、检验检测等技术创新公共服务平台。积极搭建一批面向市场、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中心、实验室、中试基地、院士（专家）工作站、企校联合创新中心等技术创新平台，推动科研设施仪器开放共享。

到2027年，全市累计备案新型研发机构20家，其中新增3家；技术转移机构达14家，科技经理人（经纪人、科技专员）达350人。（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发改委、市科协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5.贸易服务。**有序推动老旧市场改造提升、业态整合，发展一批与我市产业关联度大、特色鲜明的专业市场，提高大宗生产资料流通的组织化程度，支持生产资料流通企业向上下游延伸服务链。鼓励批发企业发展总经销、总代理等方式，引导批发市场加强线上电子商务和线下批发渠道建设，促进商品市场向电子商务+仓储配送+实体体验方向转型。推进外资外贸开放，引导企业多元化开拓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促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持续培育自主优势贸易促进品牌，鼓励企业开拓“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地区）新兴市场，支持企业参加境内外展会。深入落实“推进跨境电商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加快推进淮安跨境电商综试区建设，实施“跨境电商+产业带”淮品出海工程，促进跨境电商与特色产业深度融合。

到2027年，全市批发业销售收入力争达到2800亿元；外贸进出口额达到620亿元，其中“一带一路”市场力争突破150亿元；跨境电商企业增加240户。（市商务局、淮安海关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二）聚焦功能完善，提质发展数字信息、节能环保、人力资源等成长型服务业。着力打造一批产业环节完善、特色明显的潜力产业，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品质提升和融合创新，培育一批优势服务企业和品牌，衍生更多新业态新模式。

**1.信息服务。**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推动5G和光纤网络支撑能力从“通园区、进企业”向“联设备、拓市场”延伸，构建基于“网+云+端”（千兆网络、工业云平台、工业智能终端）的“企企通”综合服务体系。推动工业互联网建设，鼓励智能车间、智能工厂接入工业互联网平台。推动先进制造业龙头企业开展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及数字运营中心建设，扩展企业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应用。加快推进中国移动长三角（淮安）算力中心、宁淮智慧绿色算力中心等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与长三角主要城市数据中心直联，推动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数据中心集群建设。实施“人工智能+”行动计划，打造一批覆盖范围广、产品能效高的行业级大模型。更大力度实施“算力券”支持，鼓励平台利用人工智能、数字孪生、边缘计算等前沿技术提升数据承载、治理与分析水平。鼓励企业聚焦高端工业软件、关键基础软件、新兴平台软件、行业应用软件等领域开展技术攻关，重点突破一批软件核心技术和产品，丰富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等软件和信息技术技术场景应用。

到2027年，全市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8%以上，规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营收达280亿元。（市工信局、市数据局、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通管办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节能环保服务。**以碳达峰和碳中和为目标，重点围绕电力、钢铁、造纸、有色、水泥、化工、石化、航空等年综合能耗达万吨标煤行业企业，大力发展生态保护和节能减排工程设计咨询、能源审计、清洁生产审核、节能审计评估、生态环境修复、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监测、风险评估等第三方服务，推广多种形式的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发展环境服务总承包。加快招引碳资源管理、碳认证、碳交易等“双碳”服务领域行业机构，建设绿色低碳技术服务体系，开展重点领域能效诊断，推进用能权有偿使用和交易，探索创新合同降碳管理、低碳整体解决方案新模式。鼓励重点耗能行业企业及设备厂商组建专业化服务机构，在污水处理、除尘脱硫脱硝、废气处理、固废处理、环境监测等领域提供专业化、市场化服务。

到2027年，全市规模以上节能环保企业营业收入年均增长达到10%。（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科技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人力资源服务。**深入实施人才强市和创新驱动战略，加快引进、培育一批具有示范引领作用和较高知名度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和服务品牌，着力构建专业化、信息化、产业化的高标准人力资源市场体系，不断增强人力资源服务供给。深入实施“互联网+”人力资源服务行动，鼓励支持人力资源企业探索拓展跨界服务模式。加强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区建设，聚焦“7+3”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353”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依托重大项目和龙头企业，培育创新发展、符合市场需求的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形成人力资源公共服务枢纽型基地和产业创新发展平台。

到2027年，全市人力资源服务行业营收达到57亿元，市级以上人力资源骨干企业或3A级以上省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达20家。（市人社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聚焦新兴赛道，创新发展平台经济等一批先导型服务业。

坚持引育并重，加快平台经济健康规范发展，不断提升资源整合、税收沉淀和产业带动能力。围绕增强总部功能，大力招引生产服务、科技创新、文化旅游等领域平台头部企业。加大平台企业梯度培育，扶持一批需求潜力大、商业模式新的初创企业，瞄准“专精特新”培育壮大特色优势企业，着力构建“雏鹰—瞪羚—独角兽—领军企业”的平台企业梯度培育体系。引导平台企业聚焦特色发展，抢占细分新赛道，加快网络销售平台、物流服务平台、供应链管理平台、保税物流平台、跨境电商平台等智慧赋能工程建设，以电子商务、供应链服务、工业互联网等领域突破带动全市平台经济扩量提质。支持平台企业创新场景应用，为重点产业、特定场景提供数字化转型技术和服务。鼓励平台企业联合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高校院所组建创新联合体，围绕平台经济底层技术和“卡脖子”技术开展科研攻关，运用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拓展应用场景。

到2027年，累计建成省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21个，争创省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18家、省级重点平台入库企业12家。（市发改委、市商务局、市工信局、市科技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六大行动

（一）项目招引建设行动。坚持“产业集群+特色园区”发展模式，围绕产业链、供应链及服务业链等关键环节，聚焦重点领域和细分赛道，定制个性化招商方案，通过委托招商、以商引商、供应链招商等方式提升招商质效，支持引导各县区、各产业园区引进一批发展效益好、产业带动强的生产性服务业项目。坚持“走出去”和高水平“请进来”相结合，持续打响“诚意满淮、共创未来”活动品牌，加强淮河华商大会、金秋经贸洽谈会、台商论坛等整体谋划和品牌建设。瞄准长三角、珠三角、港澳台等国内重点地区及美国、欧洲、东南亚等境外重点区域，举办专题推介招商活动，吸引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和项目落户。每年编排省市服务业特色产业项目清单，落实要素保障，服务项目尽快达产达效。（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科技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二）企业培大育强行动。强化服务业企业分类指导，加强重点企业引领，鼓励有条件的龙头骨干企业通过参股、控股、收购、信托管理等方式实施跨地区、跨行业、跨产业链兼并重组，提升核心竞争力。深入实施省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单位培育工程，引导企业加强产业链整合和价值链延伸，加快示范单位和专业配套企业集群协同发展，形成合作共赢生态体系。完善中小微企业孵化和创新服务体系，鼓励大型企业及专业服务机构建设面向中小微企业的云平台，支持中小微企业运用信息技术开发新产品、培植新业态。建立规上服务业企业培育库，培育一批创新能力强、发展潜力好的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加快 “小升规”步伐。（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科技局、市考核办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三）集聚发展提升行动。推动生产性服务业集聚示范区提档升级，鼓励各县区打造一批业态高端复合、产业特色鲜明、品牌效应明显的集聚示范载体。支持各县区加快集聚区重点项目布局、科技资源导入、高端人才引进和要素优化整合，深化存量资源“二次开发”，持续提升集聚区发展能级。聚焦产业融合发展，加快建设一批研发设计、科技服务、金融服务等公共服务平台。加强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储备培育，推进市金融中心、淮安电子商务现代物流园、淮安软件园等集聚区提质增效，强化动态管理，对现代服务业集聚区进行优化调整和新增认定。着力提升楼宇经济发展质效，将生产性服务业作为楼宇经济发展主攻方向，着力打造一批信息技术服务、高端商务、金融服务、科技服务等高产出特色楼宇。引进培育一批招商能力强、管理水平高的专业楼宇运营主体，鼓励开展“腾笼换鸟”“二次招商”，推动商务楼宇创新运营模式。（市发改委、市商务局、市工信局、市科技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数智”赋能升级行动。聚焦产业数字化转型，积极发展在线研发、数字金融、智慧物流、检验检测、工业电商等生产性服务业领域新经济，加快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在咨询、信用、知识产权等领域的应用创新。大力实施“智改数转”升级工程，加快建设本地化、全域性普惠型工业互联网，加大在研发设计、生产加工、物流售后等环节的数字化转型服务供给。支持龙头骨干企业开展智能化改造，建设互联网标杆工厂。实施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鼓励企业使用工业控制软件、基础云服务、云化工业APP等，加快企业上云用云步伐。支持产业链龙头企业建设工业互联网平台，面向不同企业差异化需求，加强定制化平台解决方案研发和推广。推动平台企业供应链管理、仓储物流管理、大宗商品现货交易等核心业务数字化转型。推进数字乡村试点示范工作，加大农村管理和服务领域信息技术推广应用力度。创新场景开放应用，以场景开放应用驱动新技术迭代升级和新业态快速涌现，加快自动驾驶、低空经济、无人物流配送、互动体验服务等前沿技术业态在场景应用中发展壮大。（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委网信办、市数据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两业深度融合行动。积极推动生产性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融合发展，围绕我市“7+3”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353”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能级提升，探索建立“1小时工业配套服务圈”，加快推进铸造中心、锻造中心、精加工中心、电镀中心、热处理中心等产业配套布局。深入挖掘先进制造业共性服务需求，培育壮大工业设计、咨询评估、检验检测、信息技术等制造服务业市场主体。深入实施服务型制造“十百千”工程，培育系统解决方案、供应链管理、个性化定制等融合发展新业态新模式，推动制造业企业由产品制造商向“产品+服务”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实现制造业延链增值。推动服务衍生制造发展，鼓励服务业企业发挥技术、渠道等优势，通过委托制造、品牌授权等方式向制造环节拓展。积极开展试点示范，打造一批两业深度融合的优势产业链、标杆企业和示范载体。推动生产性服务业与现代农业融合发展，引导农业生产向生产、服务一体化转型，发展农产品加工、流通业，促进就地加工转化增值。探索建立农业社会化服务平台，发展农业金融、涉农物流、质量监管、农技推广、农机租赁等服务产业。鼓励生产性服务业各产业相互融合，大力发展“科技+”“大数据+”等融合性服务业行业，支持科技、信息、设计、法律等服务业相互融合发展新业态，积极拓展生产性服务增值空间。（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科技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服务品牌提升行动。积极创建生产性服务业特色品牌，支持行业协会、第三方机构和地方开展服务品牌培育工作，推进品牌区域化、国际化发展。鼓励支持服务业企业开展标准研制，积极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制修工作，增强标准有效供给。引导企业树立品牌意识，打造现代金融、现代物流、科技服务、商务服务、信息服务等优质品牌，支持生产性服务业企业争创“江苏精品”。开展品牌宣传推广，组织重点企业参加“品牌强国”“品牌日”等活动。加强生产性服务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依规开展失信主体认定，支持企业信用修复，实施分级分类监管。（市市场监管局、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商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全市生产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定期会商制度，构建上下畅通、横向协作、多方联动的工作机制，加强统筹谋划和组织协调，及时研究解决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的重大事项、重要问题，形成齐抓共管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市各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明确本领域发展生产性服务业的重点任务、重点项目。各地要建立健全相应的工作推进机制，积极落实生产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推进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二）完善监测分析。构建符合产业发展新趋势的生产性服务业统计体系，出台我市生产性服务业核算方法，明确生产性服务业与国民经济核算行业对应关系，统一核算指标数据来源及口径，加强生产性服务业重点行业、企业统计监测，实现部门间信息共享。

（三）加强要素保障。围绕生产性服务业行业要素需求，强化重点项目场景、数据、算力等要素供给，通过“小微贷” “苏信贷”“苏农贷”“苏服贷”“淮科贷”等金融产品强化金融支持；探索符合两业融合特点的二、三产业混合用地改革，鼓励采取盘活存量、弹性出让、先租后让等方式优先配置用地计划；加快生产性服务业人才引进和培育，鼓励高校院所、职业院校增设生产性服务业紧缺专业，推广校企结对联合培养应用型和技术型人才。

附件：重点目标任务及部门分工表

附件：

重点目标任务及部门分工表

| 任务分工 | 目标任务 | 2025年任务 | 2026年任务 | 2027年任务 | 责任单位 |
| --- | --- | --- | --- | --- | --- |
| 一、总体目标 | | | | | |
| 总量规模明显扩大 | 到2027年，全市服务业增加值总量规模达3400亿元 | 3000亿元 | 3200亿元 | 3400亿元 | 市发改委、市统计局 |
| 到2027年，生产性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达50% | 46% | 48% | 50% |
| 到2027年，生产性服务业增加值年均增速达12%左右 | 12% | 12% | 12% |
| 到2027年，规上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年营业收入超1000亿元 | 880亿元 | 940亿元 | 1020亿元 |
| 到2027年，规上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年均增速达15%以上 | 15% | 15% | 15% |
| 平台载体拓展提升 | 到2027年，累计培育市级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集聚示范区42家 | 38家 | 40家 | 42家 | 市发改委 |
| 到2027年，市级以上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区营收规模达到960亿元 | 840亿元 | 900亿元 | 960亿元 |
| 主体培育提质增效 | 每年新增规上生产性服务业企业超100家 | 100家 | 100家 | 100家 | 市发改委、市统计局 |
| 到2027年，累计培育省级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单位40家 | 34家 | 37家 | 40家 |
| 两业融合耦合共生 | 每年培育省级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两业融合标杆引领典型1家 | 1家 | 1家 | 1家 | 市发改委 |
| 每年培育省级以上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3家 | 3家 | 3家 | 3家 | 市工信局 |
| 每年培育省级工业设计中心2家 | 2家 | 2家 | 2家 |
| 二、行业目标 | | | | | |
| 现代物流 | 到2027年，全社会物流总额达到19600亿元 | 18300亿元 | 18900亿元 | 19600亿元 | 市发改委、市交通运输局、市邮政管理局、淮安海关等 |
| 到2027年，实现物流业增加值400亿元 | 375亿元 | 387亿元 | 400亿元 |
| 到2027年，省级以上物流园区达到10家 | 8家 | 9家 | 10家 |
| 金融服务 | 到2027年，金融业增加值达到280亿元 | 260亿元 | 270亿元 | 280亿元 | 人民银行淮安市分行、国家金融监管总局淮安监管分局、市政府办、市财政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等 |
| 到2027年，全市上市后备苗圃企业超55家 | 50家 | 动态保持55家 | 超55家 |
| 到2027年，制造业贷款余额达1000亿元 | 800亿元 | 900亿元 | 1000亿元 |
| 商务服务 | 到2027年，全市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营业收入突破260亿元 | 230亿元 | 245亿元 | 260亿元 | 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统计局等 |
| 到2027年，规模以上企业达到450家 | 410家 | 430家 | 450家 |
| 科技服务 | 到2027年，全市累计备案新型研发机构20家，其中新增3家 | 累计备案18家，新增1家 | 累计备案19家，新增1家 | 累计备案20家，新增1家 | 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发改委、市科协等 |
| 到2027年，技术转移机构达14家，科技经理人（经纪人、科技专员）达350人 | 技术转移机构达10家，科技经理人（经纪人、科技专员）达300人 | 技术转移机构达12家，科技经理人（经纪人、科技专员）达到320人 | 技术转移机构达14家，科技经理人（经纪人、科技专员）达到350人 |
| 贸易服务 | 到2027年，全市批发业销售收入力争达到2800亿元 | 2400亿元 | 2600亿元 | 2800亿元 | 市商务局、淮安海关等 |
| 到2027年，全市外贸进出口额达到620亿元 | 580亿元 | 600亿元 | 620亿元 |
| 到2027年，全市跨境电商企业新增240户 | 新增60户 | 新增80户 | 新增100户 |
| 信息服务 | 到2027年，全市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8%以上 | 7.6% | 7.9% | 8.2% | 市工信局、市数据局、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统计局、市通管办等 |
| 到2027年，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营收达280亿元 | 240亿元 | 260亿元 | 280亿元 |
| 节能环保服务 | 到2027年，全市规模以上节能环保企业营业收入年均增长达到10% | 10% | 10% | 10% | 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科技局等 |
| 人力资源服务 | 到2027年，全市人力资源服务行业营收达到57亿元 | 53亿元 | 55亿元 | 57亿元 | 市人社局等 |
| 到2027年，市级以上人力资源骨干企业或3A级以上省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达20家 | 10家 | 15家 | 20家 |
| 平台经济 | 到2027年，建成21个省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 | 15个 | 18个 | 21个 | 市发改委、市商务局、市工信局、市科技局等 |
| 到2027年，争创省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18家 | 12家 | 15家 | 18家 |
| 到2027年，省级重点平台入库企业达12家 | 8家 | 10家 | 12家 |